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NG XIAO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最終確定將載入通函之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或之前之日子。

謹此提述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就認購協議而刊發之公佈(「**第一份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就延遲寄發通函而刊發之公佈(「**第二份公佈**」)。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第二份公佈所述，載有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最終確定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或之前之日子。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勝軍先生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勝軍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榮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engxiao.com.hk上。